

##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核销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4月8日，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会议以11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核销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表决。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 一、本次核销的资产减值准备概况

为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管理，防范财务风险，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使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可靠，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财务信息披露质量的通知》等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对各类资产进行了清查，拟对相关资产进行核销。具体情况如下：

#### 应收账款

本次核销应收账款 5,872,631.50 元。

本次资产核销的主要原因是出口叙利亚货款已向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安徽省分公司投保，保险公司理赔 75%款项已全部到位，理赔结束。考虑到剩余款项收回的可能性较小，本期予以核销。

## 二、核销资产减值准备对当期利润的影响

公司已对上述应收账款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5,872,631.50 元，本次核销上述款项对公司当期利润无影响。公司核销上述款项后并不放弃债权，财务部门对所核销的债权建立备查账，保留债权的相关证据，落实责任人继续催收。

## 三、会计处理的方法、依据及责任追究措施

公司依据《企业会计准则》和本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依据欠款单位的实际情况，采用个别认定法对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计提了减值准备。本次核销为公司历史形成的坏帐损失，公司已按内部控制制度的要求对相关责任人分别进行了处理，并修订完善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

为避免公司产生新的坏账损失，公司采取了以下措施：一是排列应收款计划，按月进行催收。二是应收款不能按合同约定回笼，公司将根据应收款种类和性质的转化按相关规定处理。

## 四、需履行的审批程序

本次核销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亦就该事项发表了相关意见。

## 五、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1、本次核销资产减值准备为已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公司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本次核销对公司当期损益无影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2、本次核销资产减值准备是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坚持稳健的会计原则，能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没有损

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其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六、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有关规定进行资产减值准备核销，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对本议案所述资产减值准备进行核销。

## 七、备查文件

- 1、安凯客车六届二十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相关独立意见
- 3、监事会相关事项的专项意见

特此公告

安徽安凯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4月12日